

## 吉林省都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05 月 10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德惠市经济开发区都邦药业公司三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刘兴财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公司已于 2017 年 4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 或 [www.neeq.cc](http://www.neeq.cc)）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。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67,999,998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议案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董事会就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作全面总结报告，并根据整体战略要求，提出了 2017 年公司发展的主要工作思路和工作任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为 67,999,998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由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

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议案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监事会就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作全面的总结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为 67,999,99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由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〉议案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发布的定期公告：《2016 年度报告》、《2016 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为 67,999,99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由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16 年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本报告涉及的财务数据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验证，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，审计报告认为：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均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，公允反映了公司 2016 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为 67,999,99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由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17 年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《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的编制依据是 2016 年度公司经营计划的实际完成情况以及 2017 年业务开展所面临的市场形势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为 67,999,99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由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发布的公告：《关于预计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0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为 67,999,998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由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按照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公司全体股东均与审议的关联交易事项存在关联关系的，全体股东不予回避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公司拟继续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本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为 67,999,998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由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不进行分配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公司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，母公司净利润为 27,583,698.41 元，未分配利润为 110,596,458.37 元。为了公司的长远发展考虑，公司决定不分配利润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为 67,999,998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由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#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

北京大成（长春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

肖维维、于蒙娜

(三) 结论性意见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，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股东大会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**四、备查文件目录**

- (一)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；
- (二) 2016 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。

吉林省都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05 月 10 日